

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语境辨析

李胜清

(湖南科技大学 中国古代文学与社会文化研究基地,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是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理论研究的本体论领域之一。这种研究的必要性与可能性主要在三种语境中获得其文本阐释的、历史演变的和现实实践的条件根据与意义规定。马克思的意识形态理论文本、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性意识形态文论建构与文学实践活动的意识形态转型策略等主要构成了关于当下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语境规定与背景支援。

关键词: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语境;马克思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转型”。

中图分类号:I0-0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5831(2009)02-0104-05

在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由认识论范式转向实践论研究范式时,人们总怀有一种可以理解的担心,即这种实践性的意识形态文论研究是否具有足够的背景支持与理论资源。对此,仅仅耽于一种情绪化的“有”或“无”的争辩是无济于事的,理性的态度是,从思想背景与演变过程中具体解读马克思主义的原典及其后续思想演变,探索其中是否能够提供具有说服力的思想证词。而当真的这样做时,我们发现答案是肯定的。在一种科学的意义上,从实践性的角度对意识形态文论进行研究甚至就构成了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理论的本体论意义之一种。这就是说,对意识形态文论展开实践性研究不是某种纯粹外在的原因所使然,它还是一种理论的内在需要所驱动。这种从理论本身的内在需要出发对实践论的诉求部分地是为了纠偏,即克服意识形态文论研究因为坚持认识论的单一视角所导致的唯理性主义倾向;部分地是为了还原性地再现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意识形态文论中开掘得很少甚至是被遮蔽着的意识形态实践性思想资源,也就是在一种“回到马克思”的解释学语境中甄别出意识形态文论的总体性意义特征;还有一个重要的冲动就是为了批判性地解读“西方马克思主义”、“东欧新马克思主义”等新马克思主义理论派别中关于主体性、实践性、人道主义等内容丰富而复杂的意识形态文论,克服其不足,吸纳其有助益的思想以作为当下开展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建构的主要支援语境。

一、马克思主义关于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原则规定

进行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是“回到马克思”的一种重要理论进路与现实表征。回到马克思意味着回到马克思思想的原创性理论场域与意识形态思想的总体性诠释语境,也即是说,在马克思完整的意识形态理论构架下透显实践

收稿日期:2008-10-11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科联立项课题(0606011B)

作者简介:李胜清(1971-),男,湖南耒阳人,湖南科技大学中国古代文学与社会文化研究基地讲师,文学

性思想的必要性与可行性,从而为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提供理论依据与资源证据。这实际上就是重新反思,马克思的意识形态文论是否内涵着实践性的思想,如果有的话,又是如何表述的,其理论地位又怎样,等等。事实上,能够而且已经在马克思的思想中发现了异常丰富的关于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理论论述。马克思对于意识形态实践性的论述主要表现为对社会的经济基础与政治法律上层建筑以及文艺、道德、宗教等意识形态之间丰富而辩证的互动关系的总体性思考,尤其是社会的意识形态部分对经济基础与政治结构的能动反作用过程与结果构成了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文论中关涉到实践性问题的最切近部分。在确认基础结构对意识形态的最终决定作用的前提下,马克思的意识形态文论认为作为社会精神价值与意识观念表征的意识形态也具有相对独立的地位,关于“物质生产的发展例如同艺术发展的不平衡关系”的论述;关于“例如资本主义生产同某些精神生产部门如艺术和诗歌相敌对”的分析等等都具体详实地例证并表达了意识形态文论中实践性批判的理论思路。马克思当时主要制定了一些意识形态理论的原则框架,恩格斯则对意识形态的实践性原则与方向作了进一步的理论说明与历史规定,并且就一些针对意识形态实践性的误解与指责进行了澄清与反驳,并且对于忽视意识形态能动作用的庸俗经济决定论者的错误进行了负责任的批评,认为“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但是对于意识形态所具有的实践性功能,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是从不怀疑的,“我们称之为意识形态观点的那种东西——对经济基础发生反作用,并且能在某种限度内改变经济基础,我认为这是不言而喻的”^[1]。在恩格斯致康·施米特、约·布洛赫、瓦·博尔吉乌斯等人的书信中从不同的角度论及了意识形态文论所内涵的实践性思想,他甚至暗示人们,意识形态的实践性结构与方式还是一种多层次的交互作用的复杂关系模式,因此,重视意识形态作用方式的中介机制与心理媒介也是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从肯定意识形态实践性的存在到论证这种实践性功能特殊重要性以及它的运作机制的复杂性这一系列的思想都昭示着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文论也构成一种宏大的实践性理论叙事。如果宕开思维,从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历史理论与意识形态是一种共在与互文的存在关系来看,则这种与意识形态实践性具有相同哲学程度的相关意义领域就更加丰富,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关于劳动异化、人道主义、人与自然的关系、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心

理学说明等等思想质点一旦被语境化到社会结构的辩证运动构架内就都可以被指认为是对意识形态实践性研究的深化与引申,因为它们在基本的问题意识上正好言说了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所要指涉的主要对象与理论志向。而且马克思后来甚至有意识地强调了自己理论研究的实践性功能与特征,当他赋予自己的理论以“实践唯物主义”的称谓时就显然含有这样的意向。特别是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第一条原则当中,马克思对直观唯物主义缺点的指认主要就是针对其实践维度的阙如而说的,而这种反映实践性原则的能动方面却被唯心主义抽象地发展了。它启示我们,如果在历史唯物主义中不开开展实践性的研究,无异于将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主动让渡给唯心主义而默认自己的无能。使问题更加困难的是,即便是加大了论述能动方面的理论斜度,这些直接关于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思想以及其他有助于深化与扩大实践性研究视阈的互文性思想在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那里其大端仍然处于一种初级化与原则化的阶段,因此,在关于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具体建构与细节描述上就仍稍嫌单薄与粗糙。对此,当然没有理由苛求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当时没能解决得更好,因为,“我们只能在我们时代的条件下去认识,而且这些条件达到什么程度,我们才能认识到什么程度”^{[1]337-338}。这就意味着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是一个连续性的建构过程,随着现实情境与理论条件的变迁,更加具体而成熟的后续研究不唯应该而且可能。基于这样的理论内部需要,将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研究由原则规定与宏观构架日渐推向具体义理与微观结构的建设就成了当下时代的理论使命与不二选择。同时,这在纯粹的学理层面也不无裨益,因为在马克思主义的创设时期,迫于唯心主义的肆虐,创始人主要着力于建构和巩固意识形态文论和社会历史理论一般的唯物主义基础,所以那些关乎实践性的思想主要体现为一种自觉半自觉的隐性逻辑与后台话语,按阿尔都塞的界说,此时的实践性思想还处于一种“实践状态”的自在阶段,只有经过将实践性特征置于研究的前景与显性层面的“理论实践”的程序才能形成关于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系统而科学的理论形态。这种理论化的冲动也是促使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复兴的一个重要诱因。

二、“西方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的实践性转向

虽然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确立了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的实践性原则,但是其后的第二国际的马克思主义者并没有坚持这种研究的连续性,相反,他们的经济唯物主义的简约论立场使得本来就薄弱的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思想更加蔽而不明。更加重要的原因还在于现实的革命形势与政治实践发生了新的变化,虽然十月革命的胜利促成了社会主义制度在俄国与东欧的建立,但在当时似乎最具备革命的经

济与政治条件的西欧却没能取得工人阶级运动的预期胜利,而即便在这些建立了无产阶级政权的国度里,在列宁逝世以后也重新出现了一种新型的异化状况,即“斯大林主义”的文化集权主义畸变,这种未曾逆料的蜕变极大地削弱了左派知识分子对于传统的经济政治革命的信心,经过总结,他们认为正是文化和意识形态革命的滞后性才导致了这些革命的流产或不彻底。因此,要彻底实现革命,就必须实行一种总体性的革命,尤其是要取得意识形态观念领域的制导权才能成功。这种新的革命观念与政治实践态度也就自然影响了新派马克思主义者在理论研究方面的价值观与方法论选择。因此,与庸俗论者过分强调经济基础对意识形态单向度的决定关系相左的是,这些具有人本学倾向的非正统马克思主义者就坚决捍卫在经济、政治、意识形态等结构因素相互作用、互为中介的总体性语境中起着能动作用的意识形态部分以及其中的主体性思想。其相应的理论变化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开始从经济学视界逐渐向哲学视野发生重心位移,对于意识形态文论的研究旨趣也相应地从倚重其经济学的客体认识向度跃迁到注重其哲学规定性的主体实践向度。对于这种转变,英国新左派的评论家安德森在《西方马克思主义探讨》中曾有过论述,他认为,20世纪20年代起,“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研究中就显示了“主题的创新”,这反映人们“渐渐地不再从理论上正视重大的经济或政治问题了”^[2]。从新派马克思主义的总体思想特色与理论路径来看,这样的界定确实不无道理,无论是卢卡奇的物化意识批判和主客体辩证法,还是葛兰西的文化霸权理论、“阵地战”思想和柯尔施的哲学转向、总体性原则,抑或是法兰克福学派的工具理性批判、大众文化批判、性格结构与心理机制批判等等,都为广义的意识形态文论研究提供了不同于传统理论研究的新领域与新主题;就连阿尔都塞也都在其结构主义的构架内就意识形态的实践功能以及意识形态国家机器的教化作用进行了尽可能的论述,更遑论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与东欧人道主义的“实践派”了。对于新派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方面的理论作用,美国学者马丁·杰伊对法兰克福研究所的贡献进行评介的一段结论性论述应该也可以被扩大地理解为对重构意识形态实践性思想所作努力的整体赞誉:

在斯大林主义炙手可热的时候,通过保护马克思主义自由意志冲动的完整性,霍克海默及其同事为斯大林激进主义之后恢复这一冲动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坚持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哲学前提的质疑,他们把马克思主义范围内讨论的水平大大提高了一步,有助于使马克思主义成为他们范围外探究的合法对象;在其受到僵化的教条主义威胁时,通过坚持使历史唯物主义成为一个开放的、批判的而非现成真理的系统,他们帮助恢复了它的有效性;为了拓展新的基础,研究所使心理分析与马克思主义这类看

似互不相容的体系之间富有成效的互渗成为可能;最后,他们极富创意地把马克思的一些主张熟练地运用到文化现象上,从贫瘠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文学中拯救了唯物主义的批评^[3]。

正是西方马克思主义在这个问题上的理论努力,为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建构了一种现代性的意义语境。

三、当代文艺创作与批评活动的现实性状呼唤实践性阐释理论的到场

现实的文艺创作与批评活动总是与理论更新的需要保持一种互相制约、互相促动的张力关系。文艺现实实践活动中新情况与新问题的出现,迫使原有的阐释理论必须相应地更新自己的话语方式与研究视角才能与文艺实践新的活动机制及其效果评估建立动态的协调关系。在当下,对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意义域进行建构性研究正是本着满足现实需要的原则而勃兴的。

文艺意识形态的“转型”对于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诉求。自从文艺意识形态超逸出单一的政治视角或改变其表现政治意义的美学策略以来的一系列文艺实验与创新活动都可以被视为文艺意识形态的潜在转轨,当这种转换规模日益彰显并获得人们自觉的理论体认时,就生成了一种关于文艺意识形态的新的文化身份认同意识,文艺意识形态的“转型”就表征了这种态势。作为对文艺意识形态各种新的活动方式与阐释机制的原则命名,意识形态的“转型”是《文艺学的当代形态论》(董学文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一书中首倡的观点并且确认关于“转型”的研究构成当下文艺意识形态性理论的生长点之一。该书认为,意识形态的“转型”指的是传统的科学技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等经济基础或物质性的部分由于时代社会实践的影响也打上了意识形态的烙印,具有了意识形态的因素^[4]。关于这种“转型”的原因主要在于一种新的社会范型即世俗的商业化或后工业社会的整体影响,至于其理论依据则可以追溯到西方马克思主义对于简单经济决定论的批判与修正。其特点主要在于新型的意识形态不再采取理性观念的说教模式来显示文艺等的意识形态性质,而是将意识形态功能化为一种渗透在人们日常生活的态度信仰、情感选择与行为模式中的心理动机与价值感受,凸显其体验性与内在性的特点。书中的论述也确认了这一趋势,“毫无疑问,在当今社会,传统的以观念形态呈现的意识形态还活着,还在起作用,同时,传统的意识形态形式也开始了一个向新型的意识形态—某种物和一系列行为与实践的既迅速又缓慢的转变过程”^{[4] 114}。他们还从霍克海默、马尔库塞、哈贝马斯、阿尔都塞、杰姆逊等人那里寻找到了相关的理论根据。像哈贝马斯针对所谓“后工业社会”中人被商品消费和零碎的日常生活所裹挟的被动状态就认为,“消磨业余时间的人的支离破碎的日常意识阻碍阶级性质的意识形态的

形成。这种支离破碎的日常意识本身已经成了意识形态的统治形式”^[5]。而杰姆逊的论述就更接近于提出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观点了,“我们现在已经没有旧式的意识形态,只有商品消费,而商品消费同时就是其自身的意识形态。现在出现的是一系列行为、实践,而不是一套信仰,也许旧式的意识形态正是信仰”^[6]。这实际上已经涉及到了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中的实践机制与生活态度等主题的论述。姑且不论这些理论解说是否在各种细节上完全符合实际状况,仅就其主导的研究方向而言,他们却是在无意识地推进着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的实践性转型。而且,倘使将这种新的意识形态的运作方式归化到与经济基础、政治上层建筑等的社会结构框架中来分析、解读其相互作用的复杂性 with 辩证特点,它的实践性意味与倾向就更加明显。当然,这种“转型”的研究虽然突出了意识形态实践性的中介机制与转化形式,但是对于这种经由社会生活的感受方式与行为方式所中介了的意识形态对于经济基础的实践改造作用的论述依然着墨甚少,这就使得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过多地驻足于转化为社会心理和行为习惯的研究,而没有彻底地将已被中介化为行为心理与情感体验层面的意识形态推进到对经济基础的革命改造作用的研究层面。克服这种缺陷并使这种“转型”研究在性质上明确地提升到自觉的理论建构层面也使得当代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研究成为必要。

“新意识形态批评”的出现,或许是一种理论的暗合与回应,针对转型的意识形态主要向实践性、价值性、人学思想以及主体能动作用的关怀视野作了主题移向,人们日渐趋向于形成关于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的新态度与新方法,“新意识形态批评”的出现就是一种应时的表述。它是上海学者许明于1995年2月在《当代人》杂志上率先提出的,随后又整理收编到《新意识形态批评》(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一书,形成了较为系统的“新意识形态批评”的思想观念与原则方法。在分析“告别意识形态”是一个伪问题的前提下,许明先生确认了意识形态的当代性存在这一事实,差异仅在于,当代的意识形态文论已经不再是狭隘的经验论与工具论视角来进行研究的,而是从广义的人文批评的角度来进行研究的。这种批评的“新”就体现在对于意识形态本身的人学思想、主体能动作用以及经济基础与意识形态相互作用之间特别是意识形态的反作用过程中的“人”以及“人的情感、幻想、意志、心理等因素”这些中介机制的重视,并且要对意识形态的相对独立性的复杂关系有充分的估计与研究。他进而认为,“新意识形态批评”的建构可能性就建立在这样的基点上,这就是“以‘情感、幻想、意志’等人的精神构成的人文性中介存在是意识形态的一个不可或忽的视角”^[7]。确实,进行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是不能规避对情感意志和心理动机等中介因素的

研究的,否则就可能流于简单与空疏。在规定其立论原则时,可以发现“新意识形态批评”对于反映论立场是作了扬弃的,许明先生认为,“现实主义传统将是这个历史性选择的最好方向。”与被曲解的概念不同,这里指的是一种“开放的现实主义”,其理论质点主要涉及“多视点思维、偶然性的重视、反映论模式中的主体性定位以及‘发现’的方法”,这种作为基础性概念的“发现”绝对“不可能是触目可见的政策、观点、条文、流行口号的图解”,而是“对人的内在生命活动的专注的关注”^{[7]36-37}。应该说,这类探索和研究确实涉及到了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一些核心命意,强化了意识形态文论研究的现代性思维特点与人文精神向度。但是,我们不能回避当代还有相当一部分的意识形态文论研究只是在一种不自觉的、零散化的意义上进行局部和枝节意义的实践性建构,在问题框架和致思原则上还依然迷恋于传统的反映论观念与方法,这自然制约着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构架的顺利展开。对于这一点,王元骧先生很早就意识到了,并且在很大程度上以一种有意识的理论努力对文艺的实践本性和价值创设功能等事关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意义域的命题进行了宏观与微观相结合的研究建构。在《艺术的实践本性》、《实践的思想与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研究的变革》等许多文章中都就艺术的实践性及其哲学基础、认识性与实践性的关系、实践性的情感心理机制等问题进行示范性的研究。从王先生许多的论述中,可以知道文艺实践的问题不但是实践论的研究对象,而且也是认识论的研究对象,仅仅偏执于实践的字眼或形式是没有太大意义的,因此,只有着眼于从实践问题所赖以立论的理论框架来考察,才能真正为一般的文艺实践论和意识形态文论的实践性研究提供真理性的意见。而今许多试图介入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研究的学者在这个问题上都难免陷入误区,原因就在于:他们在谈论艺术生产时还一直把眼光局限于艺术创造的范围之内,没有进一步扩大到艺术的功能方面,即使涉及到艺术的功能,也只是着眼于从传播、接受、消费等外部流通环节来进行考察,而忽视了它对人的思想、情感等内部世界的建构方面的重要意义和作用。这样来理解的艺术的实践性,就很难突破传统的认识本性论的理论框架的局限,使我们的文艺理论的面貌发生根本性的变革^[8]。这种对原因的指明其实也为文艺实践性的研究提供了发展的方向与意义语境,也为当下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研究工作展示了理论轮廓与方法论原则。

以上还只是择取促使意识形态文论实践性的研究在当代复兴的部分原因,除此而外,凸显实践性维度的研究也是与西方现代各种人本学、存在论、价值论哲学思想以及其它各种非理性主义思潮进行对话与资源分享的需要,这一点也构成了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文论研究实现现代性转型的重要资源援助与理论参考。美国学者雷迅马就是把实践性的生成

看作意识形态文论研究进行现代性转换的重要契机,并由此特别重视意识形态的情感与信仰形式的存在方式与定向功能,他确认艾里克·方纳(Eric Foner)对于意识形态的界定,将其说成是“由一个社会集团的信仰、价值、恐惧、偏见、反思和义务感组成的系统——简言之也就是社会意识”的一种能动性的形式,而且按人类学家克利福德·吉尔兹(Clifford Geertz)的理解,这种形式的意识形态主要起一种实践性的心理动力的牵引作用,它“赋予社会状态以意义——而非如此社会情势便无法被理解,并由此解析社会状态,以便有可能在其中采取有目的的行动”。正是基于这种实践性的转换,所以它必须构筑属于自己的认知系统与阐释话语以修正传统的认识论研究范式,“现代化的意识形态无论就其知识形式还是制度形式而言,都吸收和修改了更老旧的认知系统。面对变化了的历史条件,在不同于以往的对种族、宗教和国家任务的文化理解之下,现代化论者必须编织他们自己的意识形态和语言”^[9]。由此看来,不管是中国还是外国的理论界从来就不曾游离开意识形态文论的理论园地进行某种纯粹的学术思考,原因就在于企图绕开意识形态的视野来解决意识形态的问题最终被证明是不成功的。在当下,从实践性的角度来编织新的意识形态文论话语就构成了所谓“意识形态终结”之后的开放的意识形态文论

研究的新格局,同时,这也是重建人们对于意识形态文论的信心以及它在当代阐释构架中合法化存在的重要举措。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702. 337—338.
- [2] 安德森. 西方马克思主义探讨[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96. 100.
- [3] 马丁·杰伊. 法兰克福学派史[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335.
- [4] 董学文. 文艺学当代形态论[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109. 114.
- [5] 哈贝马斯. 生产力与交往——答 H. P. 克鲁格[M]//世界哲学[J]. 1992(6):49—54.
- [6] 杰姆逊. 后现代主义与文化理论[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29—30.
- [7] 许明. 新意识形态批评[M]. 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36. 38—39.
- [8] 王元骥. 文学理论与当今时代[M].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2:57.
- [9] 雷迅马. 作为意识形态的现代化[M].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20. 21—22,24—25.

Context Analysis of Practical Study of Ideological Literature Statement

LI Sheng-qing

(Study Base of Chinese Ancient Literature and Social Culture,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Practical study of ideological literature statement is one of the ontological domain of Marxism' ideological theory. The necessity and possibility of this study obtains its basis and meaning restricts of textual interpretation, historic development, reality practice from three contexts mainly. That Marx' ideological theory text, Western Marxism' construction of practical ideological literature statement and the ideological transition strategy of literary practice mainly form the context restricts and background support of contemporary practical study of ideological literature statement.

Key words: ideological literature statement; practical study; context; Marxism; Western Marxism; ideology transition

(责任编辑 彭建国)